《长春市双阳区和太矿业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意见

2024年4月3日，长春市双阳区自然资源局邀请有关专家（名单附后）组成评审组，对长春市双阳区和太矿业有限公司提交的、吉林省铭瑞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长春市双阳区和太矿业有限公司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函审。参评专家在审阅《方案》有关材料及质询后，提出方案的修改意见。编制单位按照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经专家审核同意后，形成如下意见：

一、《方案》编制单位在收集矿山相关资料和野外调查工作的基础上，对所获取的基础信息资料和相关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后，依据国土资规〔2016〕21号文件要求，编制了本《方案》，编制依据充分。

二、矿山位于长春市双阳区奢岭街道办事处辖区，为生产矿山，露天开采，矿区面积0.158km²，按照现采矿证剩余年限1.8年和1年治理期及3年管护期，确定本《方案》的使用年限为5.8年（即2024年3月-2029年12月）较为合理。

三、该矿为生产建设规模20万m^3/a的大型矿山，矿山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划分为中等，评估区的重要程度为重要区，据此确定本次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四、该矿山涉及土地面积25.65hm^2，其中：旱地0.10hm^2、乔木林地2.52hm^2、其他林地0.68hm^2和采矿用地22.35hm^2。土地权属人为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奢岭街道办事处大屯村集体所有，矿山企业通过土地租赁方式获得使用权。土地权属清晰，无纠纷。

五、《方案》根据矿山地质环境影响和土地损毁现状分析及预测评估结果，将评估区内的露天采场（17.16hm^2）和工业广场（8.49hm^2）划为矿山地质环境重点防治区，面积25.65hm^2；评估区内其它部分划分为矿区地质环境一般防治区，总面积为22.91hm^2。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分区合理。

六、该矿山损毁土地面积25.65hm^2，主要损毁形式为挖损和压占，其中，挖损面积为17.16hm^2，压占面积为8.49hm^2。损毁土地类型为旱地0.10hm^2、乔木林地2.52hm^2、其他林地0.68hm^2和采矿用地22.35hm^2。据此确定矿山的复垦区范围和复垦责任区均为25.65hm^2。

原则同意，依据土地适宜性评价结果确定的土地复垦方案复垦土地面积19.46hm^2。复垦方向为旱地2.74hm^2、乔木林地15.48hm^2、坑塘水面1.24hm^2，土地复垦率为75.87%。

方案提出的土地复垦质量要求和预防控制，复垦监测及管护措施可行。

七、《方案》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目标较明确，任务较具体，工作部署基本合理，原则同意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技术措施及设计工程量。主要工程量为：

1、矿山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修建编织袋挡土墙236m(编织袋土砌体总体积273m³)、边坡修整6190m³、危岩体清运6190m³、设立警示牌16个、设置围栏2532m（围栏网片844片、立柱845根、土方开挖294.06m³、土方回填277.16m³、混凝土基础桩16.90m³）；

2、地形地貌景观破坏防治工程：拆除编织袋挡土墙273m³、拆除建筑物720m³（拆除混凝土150m³、拆除水泥浆砌砖570m³）、运输建筑垃圾720m³、地面清理平整18220m³、修建截排水沟2092.80m³、开挖汇水渠1697.50m³、栽植葎草30000株；

3、矿区土地复垦工程：表土剥离10100m³，覆土60140m³（其中，表土覆土10100m³，购土覆土50040m³）、土地翻耕打垄2.74hm²、栽植乔木38700株、撒播种草18.74hm²（表土堆场撒播种草0.52hm²、复垦区撒播种草18.22hm²）；

4、监测与管护工程：

（1）矿山地质环境监测：露天采场边坡稳定监测116次；

（2）矿区土地复垦监测和管护：对土地复垦工程进度和质量监测12次，植被管护18.22hm²，管护期3年。

八、《方案》确定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总工程经费预算为384.01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总投资136.29万元，土地复垦静态总投资为247.72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总投资277.66万元。原则同意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投资估算结果与进度安排计划。

综上所述，《方案》编制符合国土资规〔2016〕21号要求及矿山实际情况，内容较为齐全，基础信息资料比较丰富，调查研究与数据处理的方法基本正确，所用数据可信，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措施基本可行，投资估算依据充分，费用与进度安排基本合理，保障措施得力。按专家组意见修改补充完善后，可作为该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相关单位工作的依据。

专家组长：王凤生

2024年 4月 3 日

长春市双阳区和太矿业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 审 专 家 名 单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专业	联系电话	签字
王凤生	原吉林省国土资源厅（退休）	教授级高工	水工环	13596062383	王凤生
郝鹏飞	吉林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高级工程师	水工环	13756008283	郝鹏飞
张　羽	吉林省征地事务中心	研究员	国土工程	13331699988	张羽
王子进	长春市土地整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环境地质	18504313958	王子进
韩　彬	东北电力设计院	研究员	工程预算	18643101203	韩彬